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
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刚控股”）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西女士与深圳阜华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华基金”）因证券交易合同纠纷案，阜华基金向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申请拍卖孙建西持有的达刚控股股票 6,000,000 股。

近日，公司收到孙建西女士通知，并通过查询网络公开信息获悉，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5 年 7 月 9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标的为孙建西持有的达刚控股股票 6,000,000 股。具体事项如下：

一、 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被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公开拍卖期间	拍卖人	原因
孙建西	是	6,000,000	7.09%	1.89%	否	2025 年 7 月 9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0	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	司法裁定

						时止 (延时 除外)		
--	--	--	--	--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西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太杰先生合计持有 92,748,5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20%。本次拍卖事项完成后将导致孙建西女士被动减持部分股份，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程，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建西女士持有 84,641,58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65%；其中所持 23,000,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4%）存在质押情形，所持 9,522,403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存在冻结情形。

上述 9,522,403 股股票因与阜华基金证券交易合同纠纷案被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冻结，本次被司法拍卖的 6,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9%）属于冻结股份中的一部分。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需经过竞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是否能完成拍卖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公告》。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九日